



文明健康
绿色环保



讲文明
树新风

垃圾不落地 文明更美丽



争做文明停车人 共享畅通行车路



拍卖公告

一、受委托，我司分别于2023年8月15日10:00、11:00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遵义市）国有产权电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电子交易系统，网址：<http://220.197.200.182:88/ZYHY/login.aspx?ReturnUrl=%2fZYHY%2f>），以网络电子竞价形式公开拍卖：遵义市汇川区人民路恒通御苑多套房产。

二、受委托，我司定于2023年8月16日10:00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遵义市）国有产权电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电子交易系统，网址：<http://220.197.200.182:88/ZYHY/login.aspx?ReturnUrl=%2fZYHY%2f>），以网络电子竞价形式公开拍卖：①遵义市汇川区人民路恒通御苑10号楼1-2层1-1号住宅房；②遵义市红花岗区红花岗路园林小区B、C栋2-2#住宅房（带车库）；③遵义市红花岗区中华北路润丰格兰阳光小区B3栋2-12-2号住宅房及2个车库；④遵义市汇川区贵阳路2间房产。

注：标的物详细情况及竞买保证金详见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遵义市）《电子竞价交易文件》。

●**报名及标的物展示时间、地点：**
公告见报之日起9:00至电子竞价开始前一天17:00，即日起就地展示，可自行前往，也可由我司人员陪同前往查看标的物。

●**电子竞价咨询地点及电话：**

1. 遵义市汇川区苏州路常青藤B区3栋702（遵义市佳诚拍卖有限责任公司0851-28420222、18586300088）。

2. 遵义市新蒲新区播州大道东(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账号注册: 0851-28766839; 竞买保证金缴纳和退还: 0851-28766820; 业务办理: 0851-28766832; 软件系统使用: 0851-28766826、18183437863。

●**报名资格条件：**
除法律另有规定外，在“信用中国”网站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中国境内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组织均可报名，报名时请持相关身份证明文件（个人：持身份证复印件；单位：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授权委托书、法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人身份证复印件；以上证件请带原件核对），竞买保证金须在电子竞价开始前一天17:00前汇入指定账户（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开户银行：交通银行遵义分行厦门路支行，保证金银行账户：523061500018150073564，以实际到账为准）。网络竞价详细资料备索。

遵义市佳诚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8月2日

贵州省人民政府指定公物拍卖企业
中国拍卖行业AA级企业 贵州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司定于2023年8月8日10:00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遵义市）国有产权电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电子交易系统，网址：<http://220.197.200.182:88/ZYHY/login.aspx?ReturnUrl=%2fZYHY%2f>），以网络电子竞价形式公开拍卖：干白糟糟粉。

注：标的物详细情况及竞买保证金详见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遵义市）《电子竞价交易文件》。

●**报名及标的物展示时间、地点：**
2023年8月2日9:00至2023年8月7日17:00，即日起就地展示，可自行前往，也可由我司人员陪同前往查看标的物。

●**电子竞价咨询地点及电话：**
1. 遵义市汇川区苏州路常青藤B区3栋702（遵义市佳诚拍卖有限责任公司0851-28420222 18586300088）。

2. 遵义市新蒲新区播州大道东(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账号注册: 0851-28766839; 竞买保证金缴纳和退还: 0851-28766820; 业务办理: 0851-28766832; 软件系统使用: 0851-28766826、18183437863。

●**报名资格条件：**
除法律另有规定外，在“信用中国”网站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中国境内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组织均可报名，报名时请持相关身份证明文件（个人：持身份证复印件；单位：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授权委托书、法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人身份证复印件；以上证件请带原件核对），竞买保证金须在2023年8月7日17:00前汇入指定账户（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开户银行：交通银行遵义分行厦门路支行，保证金银行账户：523061500018150073564，以实际到账为准）。网络竞价详细资料备索。

遵义市佳诚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8月2日

贵州省人民政府指定公物拍卖企业 中国拍卖行业AA级企业 贵州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拍卖公告

受委托，本公司定于**2023年8月15日15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遵义市）国有产权电子交易系统，以网络竞价方式，公开拍卖以下标的：
遵义新舟机场航站楼二楼（一号、三号商铺、一号休闲区）五年租赁权，面积约190m²。
详情请登录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查询“【交易信息-产权交易-出让公告】《遵义机场有限责任公司遵义新舟机场航站楼商铺租赁权电子竞价拍卖公告》”。

咨询地点：汇川区珠海路曼哈顿时代大厦1705号
联系电话：13035504552

报名条件：凡未被列入失信人员名单的企业法人均可报名参加竞买；报名时需缴纳竞价保证金，竞价保证金须在报名截止日前进入以下账户（单位名称：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户行：交通银行遵义分行厦门路支行，账号：523061500018150073564，以实际到账为准）。

贵州润邦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8月1日

贵州省人民政府指定公物拍卖人 中国拍卖行业AA级企业 贵州省拍卖行业诚信拍卖企业 遵义市守合同重信用单位



扫描二维码关注我司公众号

计划停水通告

尊敬的客户：

市供水公司计划于**2023年8月3日22:00至2023年8月4日6:00**对遵义市长新军港业委会户表改造项目进行用水搭接，预计停水8小时，期间将影响**长新军港、长新小区、少校花园及周边相关用户**。

施工完毕后我司将及时恢复供水，给上述区域居民生活及单位用水带来不便，敬请谅解。若提前通水，恕不另行通知，以确保安全，请在此期间关闭用水设施，以免在恢复正常供水时造成浪费或家庭财产损失。

供水服务热线电话：96611

遵义市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7月31日

遵义市北部生活污水处理厂变更为工业污水处理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遵义市北部生活污水处理厂变更为工业污水处理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形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应当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公示如下：

- 一、建设项目概况**
遵义市北部生活污水处理厂总规模为3.0万m³/d，本次项目拟将遵义市北部污水处理厂处理污水对象进行变更，变更后处理对象为重公寺、高坪街道一带及部分区域生活污水及遵义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汇川区）高坪片区入驻企业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
- 二、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WgduXpdh-j1N5LJa9qN4Dg>
提取码：wztq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遵义市汇川区汇川大道中段（汇川区政府斜对面）遵义市北部生活污水处理厂。
- 三、征求意见稿的公众范围**
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同时鼓励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出意见。
-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www.eiacloud.com/gs/>
-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1. 建设单位及其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遵义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何厂长
电话：13518521415
2.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及联系方式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贵州自成杰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姚工 0851-28975554
公众对本次公示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中所涉及内容的认识和意见，可通过公布的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向建设单位、环评单位反馈。
-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起止时间：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遵义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7月31日

遵义市红花岗区卫生健康局 告知书送达公告

钱德聪（性别：男，身份证号：522121196706041612，住址：贵州省遵义县尚稽镇茶山村结组星组，联系电话：15772072789/15902626932）；
你因非医师行医一案，本机关已调查完毕，现查明：你无《医师资格证书》，无《医师执业证》，未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或《中医诊所备案证》，自2022年2月以来在遵义市红花岗区南关街道镇隆村遑团路93号门头悬挂“钱氏养生馆、腰间盘突出、各种疑难杂症”等字样的宣传牌并擅自执业，为路某某等看诊治疗。本机关认为你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第十三条第四款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第五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违法事实清楚，证据充分，根据《医疗广告管理办法》第二十条第二款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第九十九条第一款规定，拟对你作出如下行政处罚：责令停止执业活动，罚款人民币伍万元（50000.00元）。

因你搬离经营场所，电话一直无法联系，且邮寄也无法联系上你本人，本机关无法直接送达、邮寄送达，特此对（2022）综综执02字第37号文书再次公告送达，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四条、第四十五条之规定，你有权陈述、申辩。你可在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本机关陈述、申辩。逾期视为放弃上述权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六十三条、第六十四条之规定，你有权要求举行听证。如你要求举行听证，应当在收到本告知书后5个工作日内提出。逾期视为放弃上述权利。

本机关地址：遵义市红花岗区忠庄街道南岭村土坝组
联系人：刘箫 张丁丁 联系电话：28821728
特此公告
遵义市红花岗区卫生健康局
2023年8月1日

减资公告

遵义市启源水产养殖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323MA6JB89982），经公司股东决议，将原注册资本200万元减至186万元，请相关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书面通知书的自见报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申报，有权要求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本公司承诺对原注册资本内债务承担清偿责任，逾期将依法减资。特此公告。

遵义市启源水产养殖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日

遵义市汇川区人民法院公告

贵州黑金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韩信、韩发福：
原告陈海容与被告贵州黑金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韩信、韩发福合同纠纷一案，业经本院受理，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黔0303民初194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如下：一、原告陈海容与被告韩信、韩发福在2019年6月5日签订的《公司合伙协议书》于2023年5月30日解除；二、被告韩信、韩发福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共同退还原告陈海容款项100000.00元并支付利息（利息从2023年5月30日起，以尚欠款项为基数，按年利率3.65%计算至前述款项还清之日止）；三、驳回原告陈海容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2300元，保全费1020元，公告费400元，由被告韩信、韩发福共同负担，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新办公楼411办公室领取判决书，逾期不领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上诉于贵州省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

遵义市汇川区人民法院公告

张述喜：
本院受理叶华仁、叶少标申请执行贵州鑫隆诚建筑劳务有限公司租赁合同纠纷两案，申请执行人叶华仁、叶少标向本院申请追加你为两案的被执行人【案号：（2022）黔0303执异187号、（2022）黔0303执异185号】。因其他方式无法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95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该执行异议案件追加被执行人申请书、执行异议应诉通知书。

本公告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遵义市汇川区人民法院
2023年8月1日

遵义市汇川区人民法院公告

周宇、宋汝健：
本院受理原告汪祥贵诉被告韩军、周宇、宋汝健、遵义联创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黔0303执保75号之一民事裁定书，裁定：解除对被申请人韩军、周宇、宋汝健、遵义联创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的查封。案件受理费900.00元、保全费5000.00元、公告费400.00元，由原告汪祥贵承担6300.00元。原告汪祥贵预交案件受理费18908.00元，本院依法退还18008.00元。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裁定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遵义市汇川区人民法院
2023年8月1日

遵义市播州区人民法院公告

遵义东升家骏汽车销售有限公司、郭超：
本院受理原告刘立华诉被告遵义东升家骏汽车销售有限公司、郭超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黔0304民初7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如下：限被告遵义东升家骏汽车销售有限公司、郭超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支付原告刘立华劳务费34960元。案件受理费674元，由被告遵义东升家骏汽车销售有限公司、郭超负担。限你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民二庭（0851-27365597）领取，逾期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遵义市播州区人民法院
2023年7月10日

遵义市播州区人民法院公告

彭蒙蒙：
本院受理原告遵义保利置业有限公司与被告彭蒙蒙及第三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遵义分行追偿权纠纷一案，诉讼请求为：一、判令被告立即支付原告第三人扣划的保证金13673.47元（最终以第三人实际扣划的保证金数额为准）；二、判令被告立即支付原告违约金（以实际扣划保证金为基数，自扣划之日起以LPR一年期（年利率3.65%）标准支付至款项付清时止）（暂算至起诉日为649.52元）；三、判令被告立即支付遵义市道南大道保利未来城市B2地块四组团92#楼1单元16层1-16-3号房屋的不动产权证和正式抵押登记；四、判令被告立即向原告支付律师费、保全和公告产生的费用；五、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因你下落不明，无法联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授权委托书、廉政监督卡、“五个严禁”宣传资料及开庭传票等手续。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23年9月29日9时30分在本院民科技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遵义市播州区人民法院
2023年7月27日

遵义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

贵州澳天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申请人邵代荣诉你公司劳动争议案已审理终结，因无法与你公司取得联系，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遵义市仲字（2023）第294号裁决书，裁决如下：
一、申请人邵代荣与被申请人贵州澳天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之间劳动关系解除，解除时间为2022年2月25日。
二、由被申请人贵州澳天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支付申请人邵代荣拖欠工资4300.00元及2021年4月至2022年2月25日期间解除劳动关系经济补偿5500.00元，限于本裁决生效之日起15日内支付。
本裁决为终局裁决，限你公司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汇川区广州路253号办公楼706室）领取《裁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你公司不服本裁决，可在公告期满后30日内，向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销，期满不申请的，本裁决书发生法律效力。

遵义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3年7月31日

债权转让公告

遵义市新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遵义道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公司与遵义市新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遵义道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因票据追索权纠纷一案，经遵义市汇川区人民法院调解，作出（2021）黔0303民初6379号《民事调解书》。
二、公司至今未按照调解书约定的时间履行付款义务，现我公司已于2022年4月22日将上述两份文书项下的所有权利转让给贵州遵义恒祥混凝土有限公司享有，望二公司于予以知悉。
特此告知

遵义市播州区长乐顺发石材有限公司
2023年7月31日

声 明

由于时间久远加之办公地点搬迁等原因，原遵义市农业资源区划办公室不慎遗失未使用的贵州省行政事业单位资金往来结算收据（手工）一份，票号：00436145（一式三联全部遗失）。特别声明作废。

遵义市农业农村局
2023年7月31日

遗失启事

本人不慎遗失由贵州聚银投资置业有限公司开具的购买遵义市奥特莱斯城市广场6-1-2603住宅房全款收款收据1份，收款收据编码：2063254，金额：684078.00元；另遗失2018年1月14日车位收款收据1份，收款收据编码：2068145，金额：90000.00元。特别声明作废。

张凡一
2023年8月1日

遗失启事

本人不慎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许可证编号：JY15203270034682，有效期至2023年8月22日。特别声明作废。

经营者：代小英
2023年8月1日